

# 汉中市 2021 年预算（草案）补充说明

## 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1 年省财政提前告知我市税收返还收入和各类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共计 2,518,748 万元，其中：市级安排 356,600 万元（含开发区，下同）；补助县区 2,162,148 万元。

（一）**税收返还收入**。2021 年全市税收返还收入 88,972 万元，市级安排 26,258 万元，补助县区 62,714 万元。

（二）**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**。2021 年省财政提前告知中省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,224,503 万元，市级安排 131,939 万元，补助县区 1,092,564 万元。

（三）**专项转移支付收入**。2021 年省财政提前告知中省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,205,273 万元，市级安排 198,403 万元，补助县区 1,006,870 万元。

上述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均已按上级要求，全部编入年初预算。

## 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1 年，市本级对县区无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安排。

## 三、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我市 2021 年预算无举借债务情况，计划向省政府申请地方政府债券，待省政府代为发行后，列入预算调整方案，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后执行。

## 四、市本级汇总部门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

## 情况说明

2021年市本级汇总部门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3,285万元，其中：“三公”经费预算2,393万元，较2020年减少30万元，主要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相关管理制度，坚持精打细算过紧日子，对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进一步压减。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9万元，比上年持平，主要是出国出境计划和出境人次较少。

公务接待费预算511万元，比去年减少7万元，主要是贯彻执行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，坚持过紧日子和厉行勤俭节约，严格落实公务接待有关要求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,873万元，比去年减少23万元，主要是我市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改革各项规定，加强公务用车日常管理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相应减少。

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，与上年持平，主要是充分利用市级机关公务用车服务平台，实行统一管理、有偿使用，留用车辆车况较好。

## 五、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0年，市财政加快预算绩效改革步伐，着力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，建立绩效指标标准体系，初步形成了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模式。一是深化制度建设，完善预算绩效制度体系。制定出台了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运行监控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一系列管理办法。二是夯实基础工作，建立绩效指标标准体系。完成了《汉

中市水利类预算绩效指标库》和《汉中市市场监督管理类预算绩效指标库》建设工作。三是强化检查督导，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。建立了财政部门统一组织、预算部门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分级实施，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动态跟踪监控、监督检查和纠偏处理、改进完善的绩效监控机制。